

云南省腾冲灌区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

专家组评审意见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，云南省地质灾害研究会组织省内地质灾害危险评估方面的专家，对云南地质工程第二勘察院提交的《云南省腾冲灌区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》进行了评审，专家会前审阅了报告，会上听取了评估单位汇报，经质询和讨论，形成专家组评审意见如下：

1、该项目包括水源工程、输水渠系工程和现状渠系连续配套。水源工程新建地盘关水库，总库 6643.5 万立方，主要建筑包括大坝、输水放空隧道、溢洪道等。新建渠系包括固东片区、界头片区、县城片区共 24 条骨干输水渠系，一座泵站，新建渠系 297.09km。属重要建设项目。

2、评估区分属侵蚀地貌、剥蚀地貌、侵蚀堆积地貌及火山地貌四种地貌类型，地形切割强烈，地形坡度较陡，地形地貌复杂；区内地表分布残坡积层、冲洪积层，下伏地层包括第四系火山岩、第三系沉积岩、石炭系勐洪群变质岩、高黎贡山群变质岩等，并有不同时期的侵入岩出露，地层岩性变化大，岩土工程地质条件复杂；区域地质构造复杂，水文地质条件复杂。评估区地质环境条件属复杂类型。

3、评估承担单位按一级评估开展该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，符合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技术要求。

4、评估范围以拟建工程为中心，斜坡区上方基本到次级分水岭，下方至潜在危害影响区，完成调查评估面积 359.74km²。评估范围能够满足评估要求。

5、评估工作按要求进行了野外调查，收集了工程勘察及可行性研究资料、评估区区域地质及水文地质等资料，并经承担单位野外验收合格，符合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技术要求。

6、评估报告对拟建项目概况、评估区地质环境条件的阐述基本清楚。根据评估承担单位调查，评估区现地质灾害发育 9 个滑坡、11 个崩塌、12 个不稳定斜坡、泥石流沟 21 条。地质灾害现状危害以小为主，部分危害中等，危险性小一中等；不良地质作用包括冲沟、岩溶及岩体风化作用，区内主要发育 64 条冲沟，活动性较弱一中等，现

状危害小。

7、预测评估分析了工程建设引发、加剧和遭受地质灾害的可能性。水库大坝两坝肩开挖及溢洪道开挖施工过程中会产生滑坡；隧洞洞口边坡可能产生崩塌或滑坡，洞身施工会产生塌方、掉块；总体上危险性及危害以大为主，局部中等；输水管线工程建设引发地质灾害危险性以小为主；工程建设对村庄的影响和危害以小为主。预测评估结论基本可信。

8、评估区地质灾害危险性划分为危险性大、中、小三个级别，并分为多个亚区，分级分区基本合理；项目建设场地适宜性评价结论基本合理，提出的地质灾害防治措施有针对性。

9、专家组强调：水库工程建设对地质环境的扰动大，建设单位应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，加强施工管控，合理布置施工营地，建立地质灾害监测和巡察机制。工程建设应对水库大坝开挖永久边坡及时进行支挡防护；隧洞施工需对洞口边坡进行防护，洞身及时进行衬砌支护；输水管网长度大，弃土弃渣管须运至指定渣场堆填，严禁顺坡随意堆放；渣场应采取拦挡和截排水措施，及时复垦。

综上所述，专家组同意该报告通过技术评审，望评估承担单位按专家意见认真修改完善后提交建设单位使用。

专家组长：杨玉诚
专家：吴万红 陈祖根 秦进华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